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: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: 02-23979746 承辦人:徐仲舜 電話: 02-23975964

E-Mail: jojo175@dgpa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:總處培字第106006143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106D017445 1 171403209301.TIF)

主旨:為落實政府公共運輸連結政策,推廣鐵路旅遊,交通部觀 光局業輔導台灣觀巴協會結合臺灣鐵路管理局推出「Trai n-Bus台灣觀巴旅遊護照」,請查照提供公務人員使用國 民旅遊卡規劃旅遊之參考。

說明:依交通部觀光局106年11月11日觀旅字第1065002081號函 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

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
副本:交通部觀光局電20分-1/21次 214:18:39章

線

訂